

德意志歌德著

少年維特之煩惱

郭沫若譯



少年維特之煩惱
子
号

創遠社出版部

01318

序 引

近世意大利哲學家克羅采氏 (Benedocio
Croce) 批評歌德此書，以爲是首「素樸的詩」
(Naive Dichtung)，我對於歌德此書，也有個同樣
的觀念。此書幾乎全是一些抒情的書簡所集成，敘
事的分子極少，所以我們與其說是小說，甯說是詩，
甯說是一部散文詩集。

詩與散文的區別，拘於因襲之見者流，每每以
爲「無韻者爲文，有韻者爲詩」，而所謂韻又幾幾
乎限於腳韻，這種皮相之見，不識何以竟能深入人
心而牢不可拔，最近國人論詩，猶有兢兢於有韻無
韻之爭而詆散文詩之名爲悖理者，真可算是出人意
表。不知詩之本質，決不在乎腳韻之有無，有韻者
可以爲詩，而有韻者不必盡是詩，告示符咒，本是有
韻，然吾人不能說他是詩。詩可有韻，而詩不必定有
韻，讀無韻之抒情小品，吾人每每稱其詩意葱蘢。由

此可以知道詩之生命 別有所在。古人稱 散文其質而採取詩形者爲韻文，然則稱詩，其質而採取散文之形者爲散文詩，此正爲合理而易明的名目。韻文=Prose in poem，散文詩=Poem in prose。韻文如男優之坤角。散文詩如女優之男角。衣裳雖可混淆。而本質終竟不能變易。——好了，不再多走岔路了。有人始終不明散文詩的定義的，我就請他讀這部少年維特之煩惱罷！

這部少年維特之煩惱，我存心移譯已經四五年了。去年七月寄寓上海時，更經友人勸囑，始決計移譯。起初原擬在暑假期中三閱月內譯成。後以避暑惠山，大遭蚊厄而成瘡疾，寒熱相繼，時返時復，金雞蠟霜倒服用了多少瓶，而譯事終不能前進，九月中旬，折返日本，晝爲校課所迫，僅以夜間偷暇趕譯，草率之處我知道是在所不免，然我終敢有舉以紹介於我親愛的讀者之自信，我知道讀此譯書之友人，當不至於大失所望。

我譯此書，於歌德思想有種種共鳴之點，此書主人公維特之性格，便是「狂飈突進時代」（Sum und Drang）年少歌德自身之性格，維特之思想，便

是少年歌德自身之思想。歌德是個偉大的主觀詩人，他所有的著作，多是他自身的經驗和實感的集成。我在此書中，所有共鳴的種種思想：

第一，是他的主情主義：他說，『人總是人，不怕就有些微點子的理智，到了熱情橫溢，衝破人性底界限時，沒有甚麼價值或至全無價值可言。』這種事實，我們每每曾經經歷過來，我們可以說是，是一種無需乎證明的公理。侯爵重視維特的理智與材能而忽視其心情時，他說『我這心情纔是我唯一的至寶，只有他纔是一切底源泉，一切力量底，一切福祜底，一切災難底。』他說，他智所能知的，甚麼人都可以知道，只有他的心纔是他自己所獨有。他對與宇宙萬彙，不是用理智去分析，去宰割，他是用他的心情去綜合，去創造。他的心情在他身之周圍隨處可以創造一個樂園：他在微蟲細草中，隨時可以看出『全能者底存在』，『兼愛無私者底彷徨』。沒有愛情的世界，便是沒有光亮的神燈。他的心情便是這神燈中的光亮，在白壁上立地可以生出種種畫圖，在死滅中立地可以生出有情的宇宙。

第二，便是他的汎神思想：汎神便是無神。一切的自然只是神底表現，我也只是神底表現，我即是

神，一切自然都是我的表現。人到無我的時候，與神合體，超絕時空，而等齊生死。人到一有我見的時候，只見宇宙萬彙和自我之外相，變滅无常而生生死存亡之悲感。萬物必生必死，生不能自持，死亦不能自阻，所以只見得『天與地與在他們周圍主動着的力，除是一個永遠貪婪，永遠反芻的怪物而外，不見有別的』。此力即是創生萬彙的本源，即是宇宙意志，即是物之自身（Ding an sich）。能與此力冥合時，則只見其生而不見其死，只見其常而不見其變。體之周遭，隨處都是樂園，隨時都是天國，永恆之樂，溢滿靈臺。『在「无限」之前，在永恆的擁抱之中，我與你永在。』人之究竟，唯求此永恆之樂耳。欲求其永恆之樂，則先在忘我。忘我之方。歌德不求之靜，而求之於動。以獅子搏兔之力，以全身全靈以謀剎那之充實，自我之擴張。以全部的精神以傾倒於一切！維特自從與夏綠蒂姑娘相識後，他說，『自從那時起，日月星辰儘管靜悄悄地走他們的道兒，我也不知道晝，也不知道夜，全盤的世界在我周圍消去了』。如此以全部的精神愛人！以全部的精神陶醉！以全部的精神煩惱！以全部的精神衰毀！一切徹底！一切究竟！所以他對於瘋狂患者也表極端的同

情，對於自殺底行爲，也絕不認爲罪過而加以讚美。完成自我的自殺，正是至高道德——這決不是中庸微溫者流所能體驗的道理。

第三，是他對於自然的讚美：他認識自然是爲一神之所表現。自然便是神體之莊嚴相，所以他對於自然絕不否定。他肯定自然，他以自然爲慈母，以自然爲友朋，以自然爲愛人，以自然爲師傅。他說：『我今後只皈依自然。只有自然是無窮地豐富，只有自然能造就偉大的藝術家。……一切的規矩準繩，足以破壞自然底實感，和其真實的表現！』他親愛自然，崇拜自然，自然與之以無窮的愛撫，無窮的慰安，無窮的啟迪，無窮的滋養，所以他反抗技巧，反抗既成道德，反抗階級制度，反抗既成宗教，反抗浮薄的學識，以書籌爲糟粕，以文字爲死骸，更幾乎以藝術爲多事；他說，『我忘機於幽居底情趣之中，我的藝術已無所致其用了。』Ich bin so gar in dem Gefühle von ruhigen Dasein versunken, dass meine Kunst darunter leidet 他說，『甚麼是詩？是畫？是牧歌？我們得享自然現象的時候，定要去矯揉造作嗎？』不錯，人到忘機於自然的時候，便有時候連詩歌美術也還覺其多事，更何有於學問，道德，

宗教，階級呢！

第四，是他對於原始生活的景仰：原始人底生活，最單純，最樸質，最與自然親睦。崇拜自然，讚美自然的人，自然不能不景仰到原始生活去了。所以他於詩歌，則喜悅荷默和莪相：在井泉之旁，覺得古代之精靈浮動；岩穴幽棲，毛織衣，棘帶，是他靈魂所渴慕着的慰安；他對於農民生活亦極表同情：『自栽白菜，菜成拔以爲蔬，食時不僅賞其佳味，更將一切種之植之時的佳日良晨，灌之溉之從而樂其生長之進行時的美夕，於一瞬間之內復同時而領略之，』他說，這種人底單純無礙的喜悅，他的心能够感覺得，真事件决心事。要這種人纔有極真實的至誠，極虔敬的努力，極熱烈的慈愛，極能以全部精神灌注於一切，極是刹那主義，全我生活底楷模！

第五，是他對於小兒的尊崇：美國現代兒童心理學家和邇氏（Hall）以爲『兒童時期爲人類之天國，成人生活是從此而墮落者』（Childhood is the Paradise of the race from which adult life is a fall.）此種言論，近今爲保護童童運動底先驅。兒童之可尊崇，在古昔數千年前之東西哲人已先後倡導。老子教人『專氣致弱如嬰兒』。孟子說：『大人

者不失其赤子之心』。猶太底預言者以賽亞，說是預言者底黃金時代實現時，『狼要絛羊兒同居：豹要山羊兒同臥；小犢要與稚獅肥畜同遊；一個小孩兒要牽引他們』（舊約以賽亞書第十一章）。耶穌說：『小孩子是天國中最大者』。小兒如何有可以尊崇之處？我們請隨便尋一個對象來觀察罷，你看他終日之間無時無刻不是在傾倒全我以從事於創造，表現，享樂。小兒底行徑正是天才生活底縮型，正是全我生活底楷範！然我們成人對於小兒，時無今古，地無東西，却同一地加以虐待，束縛，鞭笞，叱咤，不許有意志底自由，視之如奴隸囚徒。我們且聽歌德替小兒們道不平罷！『小孩子們是我們的同類，我們應以他們爲師，而我們現在纔把他們當着下人看待，不許他們有意志！……這種特權定在那裡？』

『少年維特之煩惱出版了！』

『藝壇底明星出現了！』

少年維特之煩惱在一千七百七十四年出版，一般之青年大起共鳴，迫慕維特之遺風而效學其束裝。青衣黃褲的「維特熱」（Werthersfieber）流

行於一時，苦於性的煩惱的青年讀此書而實行自殺者有人，自殺之後在衣囊襟袋中每每有挾此小書以殉者。外馬公國（Weimar）的一個宮女，也因失戀之故溺死於衣爾牟河（Ilm）中，胸中正懷藏着這本少年維特之煩惱！種種傳說喧動一時，佛朗克福（Frankfurt am Main）二十四歲的青年作家，一躍而成爲一切批評，讚仰，傾羨之的。

歌德之聲譽日隆，一時知名之士，如宗教家之拉瓦特爾（L.C. Lavater），教育家之白舍陶（J.B. Basedow），乃至當時德意志詩壇之明星克羅普徐妥克（Klopstock），均先後趨來，瞻仰此藝壇新星之光耀。扛舉德意志文藝勃興之職命於兩肩之青年歌德，如朝日之初昇，光熊熊而氣沸沸。高舉決勝之歌，以趨循其天定之軌轍。歌德以前無文藝之德意志，隨之一躍而成爲歐羅巴十八世紀之寵兒。蓋世雄才拿破崙一世遠征埃及時，亦手此少年維特之煩惱一書以起臥於金字塔與「司芬克司」間古代文明之廢墟。外馬公國夫人佛里德里克大王（Frederick der Grosse）之妹，安娜亞瑪利亞（Annlie Amella）亦遣其子克爾（August Ksrl）親來拜訪歌德，歌德不久（一七七五年）遂成爲外馬宮庭

貴客，而外馬遂成爲德意志文壇之中心地點。

——個Intermesso——

時——一千七百七十四年夏。

地——萊因河畔都益司堡 (Dulsburg) 某旅館之食堂。

中年紳士數人，挾一青年文士，圍棹暢談，開放文藝與思索之奇葩。

中年紳士之一人(突向青年發問)足下，你便是歌德君嗎？

青年(頷首)……

紳士 你就是做那名揚四海的小說，少年誰特之煩惱一書的嗎？

青年 我是，

紳士 那嗎，我覺得我有表示我對於那本有害無益的著作的恐怖之義務，

我禱告上帝變換你那偏頗的邪心！因為有罪的人會遭橫禍呀，

(一種不快的沈默，人人摒息凝氣。)

青年(和婉地)從你閣下底立腳點看來，你不能不如此批評我，我是了解你的，我敬受你誠懇的叱責，我求你在你的祈禱中別要忘記了我的名字罷。

(座中嬉笑復起，各從暴風雨之豫感解放——幕)

※ ※ ※ ※ ※

青年文士不消說便是歌德，耿直的中年紳士是牧師霍生康普 Reetor Hasen kampf，就中有拉瓦特爾與白舍陶在座。有甚愛須有甚憎。維特一方面大受人士歡迎，一方面却又爲多少道德憂界之家所反對。霍生康普正此中之一人。同時有著述兼出版家之尼可來氏 (Christoph Friedrich Nicolas) 更著一「少年維特之喜悅」 (Die Freuden des jungen Werthers) 以對抗，敘述維特不曾自殺終至受婚成禮，如我國有水滸傳必有蕩寇志，有西廂記必有續西廂，有石頭記必有後紅樓，續紅樓，鬼紅樓……可憐的是功利主義的無聊作家之淺薄喲！續貂狗尾，究竟無補於世。文藝是對於既成道德，既成社會的一種革命的宣言。保持舊道德底因襲觀念以批評文藝，譬之乎持冰以入火。可憐持冰的人太多，而天才之火每每容易被人澆熄！啊！『天才底潮流何故如此罕出，如此罕以達到高潮，使你們瞠目而驚的靈魂們震撼喲！……居在潮流兩岸的沈靜夫子們在提防流水汎濫，淹沒了他們的亭園，花

塢，榮哇，知道築堤以抵禦呢！』

關於歌德底生涯，在此本想有所敘述，但是歌德八十三年間光輝燦爛之一生，絕不是短簡的序文內所能詳盡——歌德生於一七四九年八月二十八日，死於一八三二年三月二十二日。我在此處，只能把此書底本事略略敘出，以供讀者參考，

歌德以一七七一年 卒業於 市堡大學 (Strassburg) 法科之後，翌年五月，遊於威刺勒 (Weztlar am Lahn)，此地有德意志帝國法院，當時年少的佛郎克府律師在本地創業出庭以前，照例當來此視習。

威刺勒帝國判官亨利布胡 (Deutsche Ordens Amtmann Heinrich Adam Bnff) 有女名夏綠蒂 (Charlotte)，時年僅十九歲（一說十五歲），母親死去，即代母撫育十人之弟妹而經營家政。綠蒂金髮碧眼，康健鈴瓏。六月九日夜赴離市二里福培好仁一 (Volperthausen) 舞蹈會之途中，歌德與女友同車偶來尋訪綠蒂，自此以後，兩人十分相慕。然綠蒂已字人，其未婚夫克司妥訥 (Iohann Christian Kestner) 乃翰諾威爾公使館之記室，同時與歌德之交誼甚篤。

歌德爲此無望之相想所苦，屢萌自殺的念頭。一七七二年九月十一日留書綠蒂，毅然遂去威刺勒而回佛朗克府。九月十日，克司妥納日記中有下面一段記事：

『十日此日歌德博士與余同食於園中。入夜，往「德意志館」（Deutsche Haus—綠蒂之家，）彼與綠蒂與余談及來世事。綠蒂問他：已死的人能够回來麼？三人相約誰先死者，先報生者以死後之消息，歌德覺無精彩，怕是想到他明日要走的緣故。』

歌德回佛朗克府之後，不久便聞以魯塞冷之自殺。

以魯塞冷（Carl Wilhelm Ierusalam）以一七四七年三月二十一日生於屋爾分別堤（Wolten—duttel，在萊卜其（Leipsig）大學曾與歌德同學。一七七一年爲彭池危克（Burnswiek）公使館之書記，得憂鬱之庭（Melancholie）對於耶穌教懷疑，與其友人公使霍爾德氏（Herdt）之妻生戀愛而失望，託辭旅行，借克司妥納之手鎗，以一七七二年十月三十日之夜自殺。死時着青色燕尾服，黃色肩褂黃色腿褲，長靴，靴啊棕色。

* * * * *

以魯塞冷一死，少年維特之煩惱於以誕生。歌德初有作成劇曲之計畫，繼以四禮拜之時日成此小說，以一七七四年三月初旬脫稿，脫稿立即付印而風行一世！

維特出版了。「維特熱」之流行日見猖獗了。「生的悶脫」的怨男怨女，以手鎗自殺相隨繼！就中文人克來司德（Herr von Kleist）與其友人妻之情死，尤爲世所周知。一七七八年以後少年維特之煩惱卷頭，歌德有弁首一詩刻在上面了。

綠蒂與維特

『青年男子誰個不善鍾情？

妙齡女人誰個不善懷春？

這是我們人性中之至聖至神；

啊，怎麼從此中有慘痛飛送？

可愛的讀者哟，你哭他，你愛他，

請從非毀之前救起他的名聞；

你看呀，他出空的精魂正在向你目語：

請做個堂堂男子哟，不要步我後塵！

一九二二年一月二十二—三脫稿

郭沫若序於福岡

後 序

維特的初譯出版以後不覺已就滿了四年了。初譯時我自己的生活狀態，已經在舊序中略略敘述，那前半部是暑假期中冒着炎熱在上海譯成的，後半部是在日本醫科大學時期，晚上偷着課餘的時間譯出的。我譯這部書實在是費了不少的心血。

自己的心血費來譯出了一部世界民名著，實是愉快的事體，所以在我把全書譯完了，尤其是把舊序做完了的時候，我當時實在愉快得至少有三天是不知肉味的。

不過自己的心血譯出了一部名著出來，却供了無賴的書賈抽大煙，養小老婆的資助，這却是件最痛心的事體。

還有使人痛心的是一部名著，印刷錯得一塌糊塗，裝璜格式等等均俗得不堪忍耐。我初譯的誤植已經訂正過兩回，無如專以營利爲目的無賴的書賈却兩次都了履行，竟兩次都把我的訂正本遺失了。

然我草率譯成的這部書，錯印得一塌糊塗的這部書，裝璜得俗不堪耐的這部書，出版以後竟能博得多數讀者的同情，這不消說是原作的傑出處使然，然而我自己也不免時常引以為慰藉。

愈受讀者歡迎，同時我愈覺得自己的責任重大。印刷和裝幀無論如何不能不把牠改良。初譯本由於自己的草率而發生的錯誤，尤不能不即早負責改正。所以維特自出版以後，我始終都存着一個改印和改譯的心事。我們朋友們也有許多這樣慫恿我的。

但是改譯倒不成問題，而改印却不是件容易的事體。我們一向是的飢寒所迫的人，那有餘錢來消贖這項罪過呢？

我自己於痛心之外實在慙愧了四年，多謝同志們的援助，協作，我們的創造社出版部竟公然於年內成立了。這便是使我改譯這部書的最大的動機。在二三月間我來廣東之前，費了一兩禮拜的功夫，我又把舊譯來重新校正了一遍。校正了的地方實在不少，不消說我自己也不敢就認為完全無缺的譯品，但是比較初譯總算是好得多了。又加以全平替我細心校對，靈鳳替我刻意裝幀，我想從前的

醜態，一定可以從此一掃了。

這可以說已死了四年的維特於今又復活了起來。
。我們從書賈的手裏把牠救活了，我們從庸俗的醜態裏把牠救活了。我的快活，同時也就是同志們的快活，我們替維特高呼三聲萬歲罷！

四年間購讀維特的一萬以上的讀者啲，我們替維特高呼三聲萬歲罷！

援助創造社出版部成立的諸位同志。我們替維特高呼三聲萬歲罷！

創造社的同人和出版部的同人們，我們替維特高呼三聲萬歲罷！

維特復活了！維特復活了！歌德如有靈，或許也要和我們同呼三聲萬歲！

今天是民國十五年六月四日，我從珠江北岸傳呼出這一片歡聲。

譯者郭沫若誌於廣大宿舍